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唯物史观视阈中的 交往理论研究

马新晶◎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唯物史观视阈中的 交往理论研究

马新晶◎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唯物史观视阈中的交往理论研究 / 马新晶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 - 7 - 5161 - 3472 - 6

I. ①唯… II. ①马… III. ①历史唯物主义—心理交往—理论研究
IV. ①B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52185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赵 丽

责任校对 韩天炜

责任印制 王炳图

出 版

社 址

网 址

发 行 部

门 市 部

经 销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北京鼓楼大街甲 138 号 (邮编 100720)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010 - 84083685

010 - 84029450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2.25

插 页 2

字 数 220 千字

定 价 3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言 作为一种生存境遇的交往	(1)
第一章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理论渊源	(15)
第一节 康德批判哲学的交往观	(17)
一 对人类理性能力研究的重视	(17)
二 理性道德主体的自由观	(20)
三 对交往过程中道德规范的设定	(21)
第二节 费希特“自我”与“非我”同一的交往观	(23)
一 对人的主体能动性的重视	(23)
二 主体间性理论的建构	(25)
第三节 黑格尔的自我意识与主奴辩证法	(28)
一 关于实体即主体的思想	(28)
二 自我意识的发展与主奴辩证法	(30)
三 家庭、市民社会与国家中的交往关系	(34)
第四节 费尔巴哈“类哲学”中的“我一你”关系	(38)
一 作为类存在物的人	(39)
二 道德主体、利己主义与爱	(41)
三 从抽象的人到现实的社会关系:马克思对 费尔巴哈的超越	(43)
第二章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逻辑进路	(47)
第一节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最初发展:与青年黑格尔派的 分道扬镳	(48)
一 鲍威尔的“自我意识哲学”	(49)

二	赫斯的行动哲学与异化交往	(50)
三	施蒂纳的“唯一者”哲学	(52)
四	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的分道扬镳	(54)
第二节	交往与异化:《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 交往思想	(59)
一	从劳动到异化劳动的转换	(60)
二	从相互承认到交往异化	(62)
第三节	交往理论的创立:《德意志意识形态》中的交往 理论	(65)
一	从自我意识到现实的人:理论基点的转换	(65)
二	交往与生产、生产力	(66)
三	对交往形式的区分	(69)
四	交往与人的全面发展和共产主义实现	(70)
第四节	交往与资本:《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和 《资本论》中交往理论的全面展开	(72)
一	资本家与雇佣工人的交换	(73)
二	资本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	(75)
三	资本与人的全面发展	(77)
四	资本的历史性与交往形态的转变	(80)
第三章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科学内涵与基本特征	(84)
第一节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科学内涵	(84)
一	马克思对交往概念的界定	(84)
二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主要内容	(88)
三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价值旨归:实现人的自由、 全面发展	(93)
第二节	交往与唯物史观诸范畴的辨析	(99)
一	交往与实践	(99)
二	交往与生产力、生产关系	(102)
三	交往与分工	(104)
四	交往与社会形态更替	(106)
第三节	马克思交往理论的基本特征	(109)

第四章 唯物史观与西方马克思主义交往理论	(116)
第一节 西方马克思主义交往理论的形成与演变	(117)
一 早期法兰克福学派批判理论的交往意蕴	(117)
二 哈贝马斯的交往行为理论	(123)
三 霍耐特的承认理论	(131)
第二节 西方马克思主义交往理论的基本维度	(138)
一 技术之维	(139)
二 道德之维	(142)
三 法律之维	(145)
第三节 反思与批判:西方马克思主义交往理论之失	(147)
一 哈贝马斯对马克思的误解	(147)
二 社会实践论与个体生存论之别	(152)
第五章 马克思交往理论与和谐社会	(156)
第一节 全面交往与和谐理念	(157)
一 交往与和谐的关系探析	(157)
二 和谐社会是全面交往的社会	(159)
第二节 马克思交往理论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61)
一 经济交往与经济建设	(162)
二 政治交往与民主政治建设	(165)
三 文化交往与和谐文化建设	(167)
四 社会交往与社会管理体制变革	(169)
第三节 马克思交往理论与和谐世界	(174)
一 全球化、世界历史与人类交往	(174)
二 普遍交往与和谐世界	(177)
结语	(181)
参考文献	(184)
后记	(191)

导 言

作为一种生存境遇的交往

一 交往问题凸显的现实背景与哲学语境

交往是人的一种存在方式，人只要活着就需要彼此交往，互通有无。在认识和改造自然和社会客体的过程中，单个主体与既定历史状况下的其余个人发生着历史的、现实的联系。马克思曾经指出，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说明，人只有在与他人发生的社会关系中才能存在，才能不断发展和超越自己。作为人的本质属性的社会关系，是在人与人的交往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交往是人的生存方式或生活方式。

自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随着经济全球化和世界一体化的迅速发展，不同国家、民族、地区之间的交往日益频繁、规模日益扩大，加之交通工具的改善、科学技术的进步，特别是电子技术和互联网的发展，世界的每个角落都被卷入全球交往的过程中。瞬间，世界各地每个想融入世界的民族和国家、每个想追赶时代脚步的人都必须加入这一全球交往的洪流之中。尽管“全球化”是最近几十年才被普遍使用、研究者逐渐增多的一个理论术语，但是全球化作为一种现象却由来已久。早在 160 多年前，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共产党宣言》等著作中就曾经预言，全球化是一个必然的历史过程，是历史向世界历史转变的一个标志性事件，“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互相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① 现今的时代状况是当时的马克思所无法预见的，但是他对资本主义社会发展趋势的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76 页。

析、将全球化置于整个世界范围内的理论视角时至今日仍然具有极为重要的理论价值。如今,全球化已成为包括政治、经济、文化以及科技等因素错综复杂、相互交织的网络系统,成为世界各国谋求发展的动力之源。从某种意义上说,全球化的快速发展是人类交往的必然要求和结果,正是人类的交往需求推动了全球化的发展,反过来,全球化的发展则通过不同形式满足人类心理、物质和精神等各方面的需求。从国内环境来看,自20世纪70年代末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通过对外开放、对内搞活,多方面开展与世界各国的经济、政治、文化交流,将自己的发展放置到世界历史的坐标之上,为中国的发展找到了正确之路。邓小平指出:“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世界,世界的发展离不开中国。”中国只有把自己放到全球化背景下,才能在世界空间中选择、规划自己的现代化之路。哈贝马斯曾经指出,现代化是一项未竟的事业,而对于发展中的中国来说,现代化的任务更重、更为紧迫。全球化的趋势对中国的发展来说是机遇,更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挑战,我们只有坚持“走出去”的战略,才能更好地利用国外资金;才能更好地借鉴发达国家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取人之长,补己之短;才能在现代化之途上少走弯路,从而更快更好地发展自己。改革开放30多年来,中国所取得的举世瞩目的成就是对上述观点的最好证明,而这些成就的取得也极大地推动了中国参与全球化的进程。因此,我们应该以全球视野和世界眼光看待中国的发展,同时应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参与全球化交往与实践,并从全球化与交往相互关联的视角来把握和反观全球化进程。

但是,随着全球交往的加速发展,与科学技术的巨大进步相伴随的,是人与人之间交往方式的扭曲而导致的人际交往的不合理。现实的交往困境使交往问题成为哲学讨论的重点话题。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因素,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科技的每一次进步都会给人类交往提供新的手段,引起人类交往方式的变迁。当今时代在为人类交往提供便捷方式的同时,其负面影响主要表现在人类交往的机械化、商品化和符号化等方面。“交往的机械化”是与分工的机械化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分工的机械化也就是劳动者不再是作为人或者工人而是作为机器的一部分而存在,这主要是由现代工业的细致分工所导致的异化现象。因为分工作为生产力发展的标志之一,本身就表征着生产力的发展程度,生产力水平越高,劳动者之间的分工就会越细化和明确,每个人都成为各个领域的“专家”,每

天重复相同的生产活动,从而使人的生存依附于机械的、单调的重复,而人也不得不习惯和依赖于这种机械重复,处于这种生存环境中的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在这种机械化的影响下,更多考虑的是交往本身的成本效益,而相对减少了情感沟通的成分,使交往朝着机械化、程式化等方向发展。“交往的商品化”是由马克思所谓的“商品拜物教”引起的,现代社会的快速发展所带来的最大负面影响就是人们对物质利益的重视和与之相应的对精神和道德发展重视程度的降低,物质发展对人类生活的决定性影响导致衡量交往合理性标准的改变,在物质决定一切、金钱万能的原则下,交往主体很容易被金钱拜物教所迷惑,转而以能否满足自身物质利益需求作为衡量是否进行交往和交往是否合理的标准。当交往主体都被放置于物质利益的天平上来衡量时,人也就成为市场经济中的一种商品,交往变得与商品交易过程无异,人也就失去了作为人的价值和意义。“交往的符号化”是与现代科技,特别是互联网的发展所带来的信息化紧密相连的,网络的发展使人类交往更为快捷和方便,但是也使交往主体所本应面对的活生生的人被虚幻的形象和符号所代替,从而导致人际关系的冷漠和人性的扭曲,这也是当今诸多社会问题存在的原因之一。更为重要的是,人与人之间的交往异化现象在国际政治领域的扩展导致国际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的冲突和矛盾激增,霸权主义就是某些西方大国在本国利益的驱使下,在世界范围内推行的强权政策,这也是后来哈贝马斯的理论兴趣逐渐转向国际政治领域并试图用自己的交往行为理论和话语伦理学来重建国家政治秩序的原因。由此可见,交往问题是一个关涉社会进步与人的生存和全面发展的根本问题,研究交往理论是时代发展的迫切需要。

交往问题逐渐进入哲学研究的视野还与近代哲学思维范式的转换紧密相连。从西方哲学史上看,古希腊哲学作为其开端,是以本体论问题为研究对象的,它关注的是世界的本原问题。自笛卡尔以来的近代哲学,从思考世界的本原问题转换到思考人的认识能力问题上,也即从主体的认识能力与认识对象的关系出发考察主体—客体关系问题,这是从笛卡尔到康德哲学的思维模式。笛卡尔“我思故我在”的著名命题,将意识放到了哲学研究的中心位置。意识是人的意识,因此,笛卡尔也就间接地把人的主体性问题作为哲学研究的中心。此后,康德沿着这一思路,在批判莱布尼茨—伏尔夫形而上学体系的过程中,在对人的感性、知性和理性能力的考察中,建构了所谓“真”、“善”、“美”的批判哲学体系。康德批判哲学

的中心不是神，而是人，是人的自由和发展，这一思想使德国古典哲学实现了从“神本”到“人本”的转换，确立了人在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生活中的主宰地位。此后，西方哲学的发展都是奠基于康德哲学对人、人的认识能力以及人的自由的探索之上的，可以说，近代西方哲学的中心问题就是人的主体性问题。当然其对人的主体性的研究主要集中在人的认识能力上，是对人的意识的研究。从这一意义上说，从笛卡尔到康德的哲学也就是意识哲学。20世纪以来，西方哲学再次发生了根本性转折，即“语言”取代“意识”成为哲学的中心议题。从此，语言不再只是传统哲学讨论中所涉及的一个工具性概念，而是成为哲学反思自身传统的起点和基础。语言之所以能够取代意识，是由意识哲学自身的缺陷所决定的，意识哲学关注的是单个主体的认识能力，没有对以语言为中介的交往行为进行研究，因此，它的关注点局限于主体—客体关系，甚至狭隘的主体能力上，无法说明主体间的相互交往问题。但是，对语言的关注，势必内在地包含着对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以及在交往过程中所达成的相互理解问题的探讨。如此一来，对主体间交往问题的关注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了。后来，由于语言哲学的发展出现了偏颇，逐渐脱离了对交往的关注，而集中于对语词和命题的形式分析，越来越远离人们的现实生活，成为名副其实的学院派哲学。实际上，胡塞尔的生活世界理论、海德格尔的“在世”学说、萨特的存在主义，以及西方马克思主义法兰克福学派的社会批判理论等都是对人以及人与人之间关系的研究，特别是后来的哈贝马斯，在批判吸收上述理论成果的同时，借鉴马克思对理论与实践关系的论述，对以生活世界为背景的交往行为进行了全方位的研究，创建了自己的交往行为理论。哈贝马斯的交往行为理论所探讨的问题并不新，但是，他有意识地将交往问题作为哲学探讨的核心，并在这一标题下融汇了语言哲学、哲学人类学、社会学、政治学等学科的理论成果，使交往作为核心范畴进入哲学研究的视野，这一做法却具有开创性的意义和价值。

从国内主流哲学的发展脉络来看，对交往问题的关注也具有深刻的学理依据。有学者认为，半个世纪以来，与中国社会实践方式的转换相适应，中国哲学的发展经历了从改革开放前的本体论思维范式到80年代的认识论思维范式，再到90年代初以来的人类学思维范式的转换。^①在不同

^① 参见王南湜《交往概念与哲学思维范式的转换》，《求是学刊》2000年第3期。

哲学思维范式的主导下，对交往问题的定位也就有所不同。在本体论思维范式中，交往关系的研究对于阐明客观真理问题没有任何意义，传统教科书体系将生产关系范畴实体化，将其归于纯粹的物的范围，就是一个非常典型的例子。但实际上，生产关系作为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所结成的社会关系也是交往关系的一部分，包括物，但又不纯粹是物。认识论思维范式的前提是自我的先天确定性，而且理性对每个个体都是同一的，这样也就排除了研究不同主体间交往关系的必要性；即使觉得有谈论主体间性的必要，此时的主体间性也只是自我在他者身上的直观投射而已。但是，研究交往问题对于人类学思维范式则具有根本性的意义，因为这一范式以人作为出发点，这里的人不是孤立的感性个体存在，而是处于特定时空的交往状态中的社会存在，因此，理性确定性就成为交往理性的确定性，对交往问题的考察成为交往理性自身建构的关键环节。

由此看来，研究交往理论不仅是时代发展的需要，也是哲学思维范式转换的内在要求。哲学作为时代精神的精华，不可能对当代人类交往的困境熟视无睹，因为哲学是对人类生活的终极关怀，它的研究对象和目标都是人，是处于社会交往中的历史的、现实的、活生生的人；而哲学也只有立足于现实社会才能获得自己的理论生长点，才有利于哲学理论的创新。

二 作为唯物史观重要范畴的交往

交往是历史唯物主义体系中的重要范畴。这是涉及交往理论与唯物史观，乃至交往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居于何种地位的重要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广义的唯物史观，马克思哲学的革命性变革主要体现在历史观的变革上。这是学界近几十年来对马克思主义哲学进行讨论研究所达成的基本共识。因此马克思哲学主要不是对自然规律的探索，而是关于社会发展规律的科学。恩格斯说：“每一个时代的理论思维，从而我们时代的理论思维，都是一种历史的产物，它在不同的时代具有完全不同的形式，同时具有完全不同的内容。”^①唯物史观同样是时代的、历史的产物。萨特认为唯物史观是不可超越的，而哈贝马斯也试图通过重建历史唯物主义来解决当代资本主义的危机。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就要正确理解唯物史观的本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84页。

含义，它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精华。但是在这一问题上，学术界仍存在巨大分歧。20 世纪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的解体，中国“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破坏，使马克思主义在世界范围内遭遇低潮。很多人认为，马克思主义陷入了危机与困境，已经过时，社会主义国家的发展需要另辟蹊径。但是，一种理论的生命力在于它与社会现实问题的关联，如果能为现实问题的解答提供理论支持，那么，这种理论就有其存在的特殊价值与意义。马克思主义哲学之所以具有历久不衰的魅力，就在于它是一种方法论，我们在这种方法论的指导下能为现实问题的解决寻求答案，当然，这些答案的提出并不是现成的或一劳永逸的，而是随着时代发展不断变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并没有过时，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关键在于我们如何理解和发展它。

哲学研究需要宽广的视野，马克思哲学研究也不例外。对交往理论的研究就是一例。实际上，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最初创立唯物史观时，极为重视对交往问题的研究。在唯物史观诞生的标志性著作《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和恩格斯完整地提出了他们的交往理论，并表述了物质交往、精神交往、内部交往、外部交往、直接交往、间接交往、个人交往、普遍交往、地域交往和世界交往以及交往方式、交往形式、交往关系等一系列概念和术语，交往一词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出现 70 多次，马克思对这一范畴的重视程度可见一斑。当然，此时马克思还没有提出关于交往的确切概念，但是，概念的不明确并不意味着不能使用概念，概念的产生本身就是一个从具体上升到抽象，再回归具体的过程。因此一个概念是在使用过程中逐渐明晰的。明确的交往概念的“缺席”，并不能成为否认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已创立完整交往理论体系的事实。在马克思哲学中，交往本身就是一个历史性范畴，马克思交往理论把历史性作为研究人类交往的重要维度，认为不存在超越时间和空间的普遍的交往模式；而人类交往的历史性同生产力、生产方式和人类劳动实践的总体性结构（分工）的历史发展又是同一的。强调这种同一性并在历史维度中阐发人类交往关系的本质及演变，就成为马克思交往理论的特征之一。

1846 年，马克思在致帕·瓦·安年科夫的信中，对交往一词的含义进行了具体划界，明确指出：“为了不致丧失已经取得的成果，为了不致失掉文明的果实，人们在他们的交往 [commerce] 方式不再适合于既得的生产力时，就不得不改变他们继承下来的一切社会形式。——我在这里使用

‘commerce’一词是就它的最广泛的意义而言，就像在德文中使用“Verkehr”一词那样。例如：各种特权、行会和公会的制度、中世纪的全部规则，曾是唯一适应于既得的生产力和产生这些制度的先前存在的社会状况的社会关系。”^①从马克思的这一规定来看，交往一词所涵盖的范围是非常广泛的，它不仅仅局限于人际交往领域，社会中所发生的一切相互作用都可以划归交往概念之中。^②在马克思看来，社会也是人类交往的结果，因为他明确指出，社会“是人们交互作用的产物”，而交互作用就是交往。马克思正是从这一宽泛的交往概念出发，发展出后来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概念，为社会形态更替做出了科学合理的解释；正是从这一概念出发，马克思洞察到资产阶级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世界市场的趋势，正确分析了资本的文明作用，指出了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正是从这一概念出发，马克思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中工人与资本家之间不平等交往的事实，预言了共产主义社会的建立，为人类社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马克思当时所构建的交往理论，之所以仍能指导今天新形势下层出不穷的交往新形态，就在于马克思交往理论的出发点和价值旨归均是“人”——现实的、社会的、活生生的人。我们知道，在交往过程中，当然要发生作为主体的人与外部对象之间的相互作用，也即产生于人与自然界之间的物质生产活动，但交往中最主要的还是作为交往主体的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作用。从本质上看，交往是主体间的活动，其中人与自然的关系只是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体现而已。况且，在交往过程中，主体间还会发生以语言等工具为媒介的精神（包括信息符号、知识、情感）交流、沟通和理解，这是纯粹的物质生产关系所无法涵盖的。

另外，关于笔者对交往范畴的理解，在此特做以下两点说明。首先，在笔者看来，交往当然是交往主体互为客体的过程，因为主体总是相对于客体而存在的，主体与客体之间的互动关系构成主体性问题的主要内容；但交往更是一个交往双方互为主体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每一方都会对另一方产生或多或少的影响，阻碍或者促进对方的发展。一种交往如果仅是单方产生影响，另一方处于纯粹被支配、被奴役的被动地位，这样的交往就是不平等的交往或者异化的交往。其次，笔者认为应将交往限定在社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532—533页。

^② 笔者将在本书第三章中对马克思的交往概念进行具体分析。

会历史领域，而把纯粹自然领域排除在外，这是因为，从主体方面来看，纯粹自然领域并不存在交往主体，交往的主体首先是社会的、历史的人；从客体角度来看，社会历史中的客体也有别于自然界中的客体，自然界中的客体是自在的、既定的、具有自然必然性的客体，而历史中的客体则不然，作为人类实践过程的创造物，其本质乃是社会历史性。离开了社会历史性，则无主体性可言，也就无所谓交往。实际上，在历史唯物主义看来，并不存在一个抽象的纯粹自然领域。自然是一个历史范畴，所谓自然界，已经是被人化的自然界，是社会历史视域中的自然界。历史唯物主义是从社会历史出发来理解自然的。因此，在唯物史观视域中理解交往，必须抓住交往主体的社会历史性特征。

随着时代的发展，历史上的任何一种理论面对的现实背景均会发生或多或少的改变，但个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是理论探索所追求的最终目标。不管历史如何变迁、社会如何发展，人的基本需求不会变，终极目标更不会变——那就是人类自身的自由和解放以及共产主义社会的建立。交往是唯物史观的基本范畴之一，从唯物史观的视角看交往，将主体向度贯穿于交往理论的建构、发展、演化过程中，这是正确理解交往范畴的根本，也是马克思哲学的题中应有之义。

三 国内外研究历史与现状

在时代要求和具体的理论背景下，国内各学科对交往问题都给予了不同程度的关注，各门具体学科如社会学、心理学、民族学等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方面对交往这一基本的社会活动进行了理论上的研究，并出现了以交往为专门研究对象的应用学科——人际关系学（或公共关系学）。但是，只有将交往上升到哲学理论的高度，才能真正起到理论指导实践的巨大作用。

以往，学术界对马克思哲学的研究过于关注本体论和认识论，对人与自然之间的以主客体关系为基本结构的物质生产活动给予了深入研究，而相对忽视了以主体间性为基本结构的交往活动，并对作为唯物史观重要范畴的交往进行了庸俗化的理解，认为研究交往就是研究如何搞好人际关系，认为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出现多次的“交往”是生产关系不成熟时期的代名词。这一理解，导致很长时间以来，马克思的交往理论并没有

进入哲学研究的视野。

随着对实践与主体性问题研究的深入，交往理论才逐渐进入学者们的研究领域。这与我国现实社会的发展历程紧密相关。改革开放后，交往理论研究在我国经历了两次高潮，第一次是20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初，第二次是20世纪末至今。第一次高潮的产生与我国改革开放的大背景和解放思想的提出密切相关，《哲学研究》曾经将交往问题列为《实践与主体性问题》这个专栏的重要讨论内容^①，发表了一系列文章，包括任平的《马克思主义交往实践观与主体性问题——兼评“主体—客体”两极哲学模式的缺陷》，刘刚的《论交往在社会实践系统中的地位与作用》，江丹林的《论交往实践观与唯物史观的内在联系》，朱葆伟、李继宗的《交往·主体间性·客观性》，王南湜的《交往与主客体关系的社会历史规定性——兼与任平同志商榷》等论文；第二次则是由全球一体化进程的加速以及互联网所产生的虚拟交往引发的研究热潮。《求是学刊》2000年第3期，曾经在《世纪之交的哲学自我批判》之《20世纪末中国哲学研究重大问题检讨》专栏中发表一组文章对交往理论问题进行了全方位探讨。近年来，我国哲学界从多角度对马克思交往理论进行了阐释，同时借鉴西方哲学对交往理论的研究成果，并开展了二者间的比较研究，丰富了交往理论的内容，拓展了马克思交往理论的研究视域。

笔者认为，研究马克思交往理论主要涉及三个问题：一是对交往范畴的定位；二是对交往理论与唯物史观关系的研究；三是当代西方哲学交往理论的研究。就第一个问题而言，这是任何一种交往理论研究都无法回避的首要问题。国内理论界对交往范畴定位的代表性观点有：一是将交往置于实践之上，将其看成是唯物史观的总范畴，提出所谓的“交往本体论”，这种观点有将交往范畴的地位片面夸大之嫌；二是将交往与实践看作是并列的两个范畴，不存在谁包含谁的问题，两者分别表征主体—主体互动行为和主体—客体之改造和被改造活动，这种观点认为交往和实践两个范畴共同覆盖了人类活动的所有领域；三是将交往与实践结合在一起，整合成新范畴“交往实践”，并将它视为唯物史观的“中心视界”，持这种观点的代表是任平教授；四是将交往看作实践的基本形式，将“交往”定位为“实践”的子范畴。由此可见，对交往范畴的界定涉及交往与实践的关系

^① 《哲学研究》1991年第10、11期；1992年第1、2、4期。

问题。实际上,实践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广义的交往(既包括人与自然的“交往”,也包括人与人之间的交往),狭义的交往(仅指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也是实践之一种。在笔者看来,交往是人與人之间(主体间)所发生的社会关系,离开了主体就无所谓交往。本书所理解的交往也就是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而非纯粹的自然关系,人与自然的“交往”实际上是人与人之间交往的扩展和体现。因此,交往概念只有在与实践、生产(物质生产)、生产关系等概念的比较中进行理解,才能准确把握其内涵。

对交往理论与唯物史观关系的研究,与上述对交往概念的定位息息相关。在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解释框架中,交往被看作是马克思生产关系概念在不成熟时期的代用语,将交往与生产关系和社会关系混为一谈,从而忽视了对交往问题的研究。后来,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变迁,有学者认为交往范畴是实践范畴在社会历史领域的延伸,在历史发展和社会形态更替过程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有学者将交往实践观视作马克思交往理论的核心,认为交往实践观的确立为马克思、恩格斯正确地解决唯物史观的基本任务奠定了理论基础^①;还有学者从经济学的角度研究交往理论,认为交往与交换、交往关系与交换关系含义相同或相近,可提升交往理论在唯物史观中的地位^②。这些观点的提出,对于我们理解马克思交往理论具有重要的价值。笔者将在本书中对其进行评析,分析不同观点的得失与偏颇之处。

在梳理研究历史与现状的过程中,笔者还想提出交往理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即交往模式问题。交往模式之于交往理论之所以重要,就在于不同学者对交往模式的建构实际上是基于对交往范畴的界定之上的,交往模式不同也就意味着对交往理解上的根本差异。交往模式所要解决的是交往主体在交往过程中的地位问题,目前来看,不外乎“主—客”模式、“主—主”模式和“主—客—主”模式这三种类型。所谓“主—客”模式,也就是交往主体在交往过程中的地位不同,一方处于支配性的主体地位,另一方处于被支配的客体地位;这一模式没有赋予交往过程中的人以共同主体性及平等性,因为一方是作为另一方实现目的的手段而出现的。“主—主”模式与“主—客—主”模式对待交往主体的态度相同,即都是

① 参见任平《交往实践的哲学》,云南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② 参见栾文莲《交往与市场——马克思交往理论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

将交往双方作为平等主体来看待，不存在谁是谁的手段问题，这两种模式都是将交往理解为主体间的关系，因而进入交往过程的人具有平等性；这一模式相对于“主—客”模式具有更大的合理性。但有学者指出，“主体—主体”这个公式还不能说已切近地揭示了交往关系的本质。^①这是因为，尽管在交往过程中，交往者都是以主体身份出现的，但是他们之间所发生的实际关系从本质上来说却是互为主客体的关系，而且“每一方只有把自己作为对方的客体和手段，才能达到自己的目的，实现为主体；每一方只有以对方为媒介才把自己转化为客体”。^②所以，交往者之所以能以主体身份出现在交往过程中，正是因为人具有主体和客体的双重规定性。可见，这一观点不是对“主体—主体”交往模式的否定，而是在肯定的基础上对这一模式的进一步深化。在笔者看来，交往就是发生于主体和主体间的关系，舍此一点就不是真正的交往。

国外对交往理论的研究和发展兴起得比较早。笔者认为，国外对交往理论的研究主要遵循两条线索，一条是由胡塞尔所开创的、以“生活世界”为概念预设的现代西方哲学的路线。胡塞尔1913年提出“生活世界”概念，并开始在生活世界预设中研究人们之间的交往关系，认为交互主体性是多个先验自我或多个世间自我之间所具有的所有交往形式。胡塞尔的这一观点，为以后交往理论研究提供了一个意义非凡的切入点，影响了后来的海德格尔、雅斯贝尔斯和哈贝马斯等。海德格尔以“此在”为其立论的出发点，认为此在是人的在世方式，但是，此在的世界是共同世界，“在之中”也就是与他人的共同存在。因此，人的“此在”就是一种“共在”，而“共在”也就是主体间的相互交往状态，是主体的一种必不可少的生存方式。雅斯贝尔斯认为，“我只有在与别人的交往中才能存在着”，交往是人的本质，他将是否有利于人类交往作为衡量一切哲学真理性的标准，认为交往是人类的大同之路，以期在全球交往中寻求世界理性共同体的条件。另一条线索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的路线，包括卢卡奇的物化理论、萨特关于主体的共同在世的反思、马尔库塞的“单向度的人”、哈贝马斯的交往行为理论、霍耐特的承认理论等，实际上都是对社会交往和主体间关系的反思批判。其中，卢卡奇早在20世纪20年代完成的著作《物化与

① 参见刘奔《交往与文化》，《刘奔文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09页。

② 同上。